

##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银行函证业务集中处理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银行函证规范化、集约化、数字化建设的通知》（财会〔2022〕39号）、《财政部办公厅 金融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银行函证工作操作指引〉的通知》（财办会〔2024〕2号）（以下简称“《通知》”）的相关要求，我行对银行函证业务实施集中处理。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 一、受理机构

我行实施一级分行集中受理及回函的模式，具体各分行集中受理部门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详见我行公示。请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根据公示，将询证函邮寄或跟函送至相关分行。采取跟函方式的，会计师事务所经办人员需持询证函原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授权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印章的介绍信办理。

### 二、受理要求和流程

（一）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应按照《通知》要求填写标准格式银行询证函（即格式一和格式二，推荐格式一来函）和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对于不满足《通知》及我行公示要求的，我行将不予受理，予以退回。

（二）《银行询证函（格式一）》1-14项及附表资金归集（资金池或其他资金管理）账户具体信息可集中受理。对于确定无需函证的项目或具体栏位，应当将该项目或具体栏位的表格用斜线划掉，不应留白。如需询证第14项其他业务，应写明具体项目，无需函证的用斜线划掉。

（三）《银行询证函（格式二）》应填写需要询证的银行账号等相关信息，如银行存款账号、银行借款账号、“注销的银行存款账户”及拟查询的期间等。若询证函来函仅填写扣款账号，回函将仅提供关于扣款账号的详细信息，并在第14项“其他”中提示被函证单位的其他账号。

（四）《银行询证函》中会计师事务所回函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地址等应当填写完整，不得空白；一份询证函只列示一个函证基准日。

（五）《银行询证函》应加盖被审计单位预留印鉴，多页材料还应盖骑缝章。

（六）我行暂不支持跨分行函证。

（七）我行回函方式为纸质。如果无收费问题或其他特殊情况，受理部门将在收到符合规定的询证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完成的回函直接邮寄至询证机构。如有不符合规定需拒绝回函的，受理部门将在收到询证函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知询证机构。

（八）如有疑问或者遇账户注销等特殊情况，请通过客户服务部门咨询并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三、业务收费

我行函证业务按银行询证函份数收费，执行《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收费表》有关标准。具体收费标准和优惠支持政策，按照企业客户和我行签订的《企业银行业务费率表》对应项目规定执行。如果无法成功扣款，我行有权拒绝回函。

### 四、业务咨询和邮寄函证受理部门联系方式

函证业务咨询请联系客户服务热线：400-618-7802。我行函证集中受理部门和邮寄函证受理地址如下：

分行	集中受理部门	邮寄函证受理地址	受理范围	回函用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9层 邮编：100033	北京分行和总行业务	北京分行业务专用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48层 邮编：200120	上海分行和总行业务	上海分行业务专用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滨江东路9号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6楼1606-1608单元 邮编：610021	成都分行和总行业务	成都分行业务公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8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1602单元 邮编：510623	广州分行和总行业务	广州分行业务公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嘉里建设广场第3座第26层03室 邮编：518048	深圳分行和总行业务	深圳分行业务专用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圆融时代广场24幢平安财富中心B区7层701-702室 邮编：215028	苏州分行和总行业务	苏州分行业务专用章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询证函处理小组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38层3808室 邮编：300022	天津分行和总行业务	天津分行业务专用章

特此公告。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